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诚健华"、"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524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诺诚健华"，扩位简称为"诺诚健华"，股票代码为"68842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盛高华"）、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大通证券（中国）"）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高盛高华、摩根大通证券（中国）与粤开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03元/股。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为264,648,217股，发行股份数量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约为1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1,764,321,452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6,464,821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2,354,676股，约占发行总数量的8.45%，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110,145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发行股数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4,657,041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34%；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47,636,5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19.66%。

根据《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509.8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4,229,5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70,427,541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数量的70.34%，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4.4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1,866,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6%，约占本次发行总量27.16%。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601096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9月14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包括：

（1）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跟投。

截至2022年9月6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部分的股票除外）。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9月16日（T+4日）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广州高新区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75,521	98,999,996.63	494,999.98	99,494,996.61	12个月
2	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854	29,999,989.62	149,999.95	30,149,989.57	12个月
3	北京昌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719,854	29,999,989.62	149,999.95	30,149,989.57	12个月
4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7,939,447	87,572,100.41	–	87,572,100.41	24个月
合计		22,354,676	246,572,076.28	794,999.88	247,367,076.16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71,052,734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783,711,656.02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813,266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8,970,323.98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70,427,541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879,815,777.23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0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9,399,086.74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2年9月15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3
末"4"位数	1744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诺诚健华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1,962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197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2,152,544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13%，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5.02%。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13,266股，包销金额为8,970,323.98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34%，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的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为0.31%。

2022年9月16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咨询电话：010-89620570

2、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北京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十八层1807-1819室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咨询电话：010-66273333

3、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501号4901至4908室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咨询电话：021-61066228

4、联席主承销商：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60号开发区控股中心21、22、23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咨询电话：020-81007791

发行人：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6日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彦技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805.63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787号文注册通过。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3,805.6301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570.844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20.704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43%。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250.140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514.52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15%；网上发行数量为970.4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85%。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3,484.926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28.88元/股。

根据《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3,703.9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348.5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166.02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2.1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18.9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7.85%。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669412%。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发行流程、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9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2年9月16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9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9月19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国信证券投资者平台在线签署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中签结果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2年9月1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3014,8014,7653
末"5"位数：	58098,78098,98098,38098,18098,47301
末"6"位数：	999031,799031,599031,399031,199031,822051
末"7"位数：	4392445,5642445,6892445,8142445,9392445,3142445,1892445,0642445,3817330
末"8"位数：	17204398,25790720,17806208,54060029,25805512

凡在网上申购邦彦技术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6,37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邦彦技术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9月1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8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638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数量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6,406,31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分类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配售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以及保险资金）	3,755,600	58.62%	15,163,555	70.01%	0.04037585%
B类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38,310	0.60%	129,934	0.60%	0.03391647%
C类投资者	2,612,400	40.78%	6,366,771	29.39%	0.02437135%
合计	6,406,310	100%	21,660,260	1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零股3,493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一号。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三、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9月19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9月20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中签结果。

四、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以下两类：

（1）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资本"）；

（2）国信证券鼎信1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鼎信11号资管计划"）。

（二）获配结果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8.88元/股，对应本次公开发行的总规模为109,906.60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在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国信资本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10,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152.2252万股，获配股数对应金额为4,396.263776万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2022年9月14日（T日），依据国信资本缴款原路径退回。

2、鼎信11号资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4,89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168.4789万股，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及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为4,889.998985万元（其中最终获配资金4,865.670632万元，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24.328353万元），预缴认购资金超过最终获配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部分，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2022年9月14日（T日），依据鼎信11号资管计划缴款原路径退回。

3、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万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万元）	合计（万元）	限售期（月）
1	国信资本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	152.2252	4.00	4,396.263776	–	4,396.263776	24
2	鼎信11号资管计划	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68.4789	4.43	4,865.670632	24.328353	4,889.998985	12
合计			320.7041	8.43	9,261.934408	24.328353	9,286.262761	—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294005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6日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骄成超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547号）。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50.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07.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25.2847万股，占发行总量的10.99%，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82.2153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301.9653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35%；网上发行数量为522.7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65%。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71.18元/股。

骄成超声于2022年9月15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骄成超声"A股522.750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9月1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2年9月19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9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期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267,42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0,051,304,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607062%。配号总数为40,102,608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 - 100,040,102,60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835.7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82.50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19.4653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3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05.25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8.65%。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517228%。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9月16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9月19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6日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9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以下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浙江正特

（二）股票代码：001238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10,000,000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27,500,000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一定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主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临海市东方大道811号

法定代表人：陈永辉

联系人：周善彪

联系电话：0576-85953660

传真：0576-85962776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保荐代表人：吴绍钞、姜慧芬

联系电话：021-38676798

传真：021-38670798

发行人：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6日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37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3月17日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8月10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442号文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森鹰窗业"，股票代码为"301227"。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37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25元/股。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55.500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51.0326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6.37%。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51.0326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6.3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04.467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14.617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76%；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04.3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24%。根据《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624.5689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43.8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70.817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52.76%；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48.1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47.24%。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01093259%，申购倍数为4,972.81711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发行中止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并于2022年9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的初步配售结果和《发行公告》的认购资金缴付要求，于2022年9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的摇号中签结果和《发行公告》的认购资金缴付要求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9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若不足1股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51.0326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6.37%。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51.0326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6.3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04.467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9月13日（T-1日）公告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市微明律师事务所关于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截至2022年9月7日（T-4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根据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民生证券森鹰窗业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10,326	57,769,969.50	12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9月1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9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668个有效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3,617,610万股，根据《初步询价公告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各类投资者的获配信息如下：

配售对象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总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比例（%）	初步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734,390	47.94%	8,209,993	70.12%	0.04733649%
B类投资者	16,270	0.45%	44,769	0.38%	0.02751629%
C类投资者	1,866,950	51.61%	3,453,412	29.50%	0.01849761%
总计	3,617,610	100.00%	11,708,174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后四舍五入所致。

其中，余股641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初步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512797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6日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37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3月17日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8月10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442号文同意注册。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2年9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的摇号中签结果和《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的认购资金缴付要求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9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9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0178,5178
末"6"位数	002587
末"8"位数	98828829,11328829,23828829,36328829,48828829,61328829,73828829,86328829
末"9"位数	095050829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0,963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6日